

南开大学办公室文件

南办发〔2016〕18号

关于清明节和劳动节放假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单位、机关各部门：

根据上级机关通知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将 2016 年清明节和劳动节放假时间的具体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清明节：4月2日—4日放假，共3天。

二、劳动节：5月1日—5月4日放假，共4天。4月30日上班、上课，安排星期三的课程。

节假日期间，各单位要妥善安排好值班、安全保卫等工作。师生员工外出，要注意安全，防止发生意外，确保按时返校。

南开大学办公室

2016年3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南开大学办公室

2016年3月15日印发